

# 《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》赏析

## ◎ 淑章谈古诗词——

独在异乡为异客，  
每逢佳节倍思亲。  
遥知兄弟登高处，  
遍插茱萸少一人。

王维，生于公元701年（或699年），死于761年，他是盛唐时期的著名诗人，字摩诘，官至尚书右丞。原籍祁（今山西祁县），后迁至蒲州（今山西永济）。他年轻时中过进士，当过给事中（五品官，能接触皇帝的奏章）这样的官。安禄山叛军攻陷长安后时，他曾被迫做官。平叛后，降了职，后来又担任尚书右丞，成了四品官。奸臣李林甫执政时，王维由于政治上不得意，便到了蓝田的辋川，过着亦官亦隐的生活。王维生活在辋川，创作在辋川，死后又葬于辋川。

王维九岁时就会写诗写文，琴棋书画样样皆通，其中诗和画成就都最高，宋代的苏东坡称赞道：“味摩诘之诗，诗中有画；观摩诘之画，画中有诗。”他的山水诗写得更好，与孟浩然合称“王孟”。由于晚年无心仕途，专诚奉佛，所以，后世人称他为“诗佛”。著有《王右丞集》。下面讲

一个有关重阳节的故事。

《续齐谐记》是一本古书，这本书中记载着一则故事：汝南人桓景，跟随费长房学道。一天，费长房对桓景说：“九月初九那天，你家将有灾，但有法破解。你让家人各做一个彩色的袋子，里面装上茱萸，缠在臂上，登上高山，再饮菊花酒。这样就可以躲过灾难。”

九月初九这天，桓景一家，按照费长房说的去做。傍晚回家一看，结果，家中的鸡犬牛羊都已死亡，而他们因外出而安然无恙。

这仅仅是个传说。其实，重阳节这天人们身插茱萸、饮服菊花酒，使我们联想到端午节的悬挂艾叶、饮雄黄酒的习俗。端午节是春夏交替之时，重阳节则是秋冬交替之时，都是疾病容易流行的时节。

这说明我们祖先有预防疾病的科学思想。茱萸是中药，《中国药学大辞典》解释：本品南北皆可，入药以“吴地”为佳，所以又称吴茱萸。

先解释几个词语。

1.登高处：“登高处”三个字中，“登高”是一个词，

“处”是一个词。登高，即登上高山，指农历九月九日登高的习俗，这天叫重阳节，也叫登高节。处，当时候讲，不当处所讲。登高处，即登高的时候。

2.兄弟：应指弟弟，不是指哥哥与弟弟；因为王维弟兄共五人，他是老大。

3.茱萸：是一种常绿带香的植物，也是中药，据说可以祛病避邪。

现在，我们来赏析这首诗。

首先，看看第一句“独在异乡为异客”。有的书上说这句诗是写“年轻的士子独自游历在外，漂泊无依，孤独凄然”的情感。这种说法不妥。因为王维当时在长安不是“游历”，是准备求取功名；不是“漂泊无依”，而是交往甚广；不是“孤独凄然”，而是“艺压群雄”。应是“春风得意”之时。既然如此，他为什么还要写一个“独”，两个“异”呢？其实，这正是这首诗的奥妙所在！

一个“独”字，告诉读者的至少有两层意思：一是那时只有王维一个人在外，他的亲人都不在身边；二是那时他接触的人再多，也没有像亲人那样无

话不说的感情。两个“异”字，分明告诉读者，京城虽然美轮美奂，花团锦簇，却并非自己的家乡，它也许能够吸引别人，但无论如何也无法动摇诗人那浓烈的思乡之情。所以，一个“独”字，两个“异”字，传递的正是王维这位诗人独有的那种纯真的亲情与乡情！

用极少的字，表达极其丰富的思想情感，除了王维，还有几人？

其次，看第二句“每逢佳节倍思亲”。这句中的点睛之词语，是“每”和“倍”。一个“每”字，告诉读者，没有哪一个“佳节”不想家的。一个“倍”字，明里是告诉读者，“每逢佳节”他就加倍地“思亲”，暗中却启示读者：一是诗人在京都不仅佳节时“思亲”，而且每时每刻都在“思亲”，只是佳节时这种感情更为强烈了。二是诗人不仅是“思亲”，而且也在思乡呀！因为家乡过节时的那种场面、那种氛围，在京都是感受不到的。

最后，看三、四两句：“遥知兄弟登高处，遍插茱萸少一人。”这是说，在九月九日重阳节这天，王维

格外想念亲人，尤其是他的几个弟弟。小学语文教师用书里，居然说：登高处，就是登上高的地方。这是错误的。这里，“登高”是一个双音词，指登上高山；“处”是一个单音词，指时候。在古汉语中，“处”字有时表示时间，当时候讲。李白的《秋浦歌》写道：“白发三千丈，缘愁似个长。不知明镜里，何处得秋霜？”其中的“何处”就当“什么时候”讲。

所以，三、四两句的意思就是，诗人在遥远的京都好像感觉到，他的弟弟们登高的时候，身上都插上了茱萸，他们在说：“今天我们之中，就少了大哥一个人啊！”

明明是诗人在思念弟弟，却不说出来，而偏偏要说弟弟们在思念自己。这是一种什么样的写作艺术呢？研究诗词的学者，给它起了个名字，叫“对写法”。

“对写法”即“主客移位法”。是我国古典诗歌中的一种特殊的表现手法。所谓“主”，即抒情的主体；所谓的“客”，即抒情主体所关注的人或物。

诗人在表达主观情感的时候，往往不从自身写

起，而是把抒情主体“我”放在客体的位置，把客体放在抒情主体的位置，假想客体对“我”的思念、牵挂等复杂情感。明明是他想着人家，却说人家思念着他；明明是你自己孤独，却说是对方凄凉；明明是我望月思乡，却说是对方看天怀人。

王维这首诗用“对写法”表达自己对亲人的思念，正说明他有高尚的情怀：诗人好像对他的弟弟们说：大哥想你们，可以忍着，或者把这种痛苦放在手掌里掰碎，可你们想大哥，该怎么办呢！

所以，“对写法”的本质，并非哪一个文人想出来的写作艺术，而是具有高风亮节的人们，从内心流露出的一种对他人的深切关爱！他思念着家乡，他爱恋着亲人，但他不知该如何表达他的这种感情。这是怎样的一种辗转反侧的痛楚，这是怎样的一种揪心撕肺的惆怅啊！

你可以用“对写法”写一首短诗或短文吗？你还能想到哪一首古诗中的“处”字，也当“时候”讲吗？

文/李淑章

## 文学语言的形象性

### ◎ 田野拾穗——

画家用色彩、线条等表现手段构成画面，直接作用于人的视觉。文学家则借助于文学语言这个特殊工具描绘人生图画，在读者的想象世界中间接地构成鲜明而丰富的艺术形象。所以高度的形象性，是文学语言的突出特征。

不少人都读过叶圣陶的童话《一粒种子》。这粒种子外表很漂亮，很神奇，传说能开出世界上最美的花。它被一位勤劳的农民种进庄稼地，很快出现了奇迹：

“田中心的一方泥里，有碧绿的一线露出了。隔几天，碧玉一般的茎条挺出来了。再隔几天，开出一朵美丽到说不出的花来，颜色是红的。那朵花放出浓厚的香气……”

看到这里，读者多少有点不满足。还想知道：这花究竟是怎么开的？究竟美在那儿？要是这两点不写清楚，种

子的“神奇”就要打折扣了。于是，作家把上述文字就改成下面这个样子：

“没几天，在埋那粒种子的地方，碧绿的象小指那样粗的嫩芽钻出来了。又过几天，拔干、抽枝，一棵活象碧玉雕成的小树站在田地了。梢上很快长了花苞，起初只有核桃那样大，长啊，长啊，象桔子了，象苹果了，象柚子了，终于长到西瓜那样大，开了。瓣是红的，数不清有多少层，蕊是金黄的，数不清有多少根，由花瓣上，由花蕊里，一种新奇的浓厚的香味放出来……”

这回，可把开花的经过和情状明白、具体、饶有情趣地说出来了，特别是把“美丽到说不出的花”，明白、具体、饶有情趣地“说出来”了。明白、具体、饶有情趣，正是文学语言形象性的体现。作者在创作过程中，尽量剔除模糊、笼统、抽象概念的语言，代之以生动活泼的形象化语言。反映出作家对文学语

言形象性的理解和追求。作家创作时，脑海中不断浮现各种各样的形象画面，这是形成文学语言形象特征的一个重要原因。

用语言“说”出图景，毕竟不如用色彩和线条画出的图景那样切实、确定。光从这一点看，文学语言的形象性似乎比不上“绘画语言”。但是，文学语言提供的艺术形象能使读者留下宽广的想象余地，而且可以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，自有它特殊的表现力和感染力。叶圣陶童话《火车头的经历》是这样介绍火车头的：“我（火车头）的大轮子只要转这么几转，就是世界最快的马也要落在背后。我有一只大眼睛，到晚上，哪怕星星月亮都没有，也能够看清楚前边的道路。我的嗓子尤其好，只要呜呜——喊几声，道旁边的大树就震动得直摇晃，连头上的云都会像水波一样荡漾起来。”这样生动的形象，画笔未必能画得出来。文/田彬

## 杨瑛散文集《河流》——用文学诠释人生

我与杨瑛相见总是在会议上，这次也是在草原文学论坛上，她飘忽而来，送给我一本她的散文集《河流》，这是作家出版社今年出版的，属于草原文学重点作品创作工程第六辑中的一本。她只是把书放到我手上，没再多说什么，我说：“我写个评论吧！”那一刻我隐约觉得这里面有缘在。果然我读这本书时，在《繁华，不过是一掬细沙》一文中就发现了那缘。杨瑛在这篇文章里提到前苏联出版的散文集《金蔷薇》，她是讲述“北漂”徐钢的故事时提到的。让我想起当年我读这本书时，杨瑛还背后。我有一只大眼睛，到晚上，哪怕星星月亮都没有，也能够看清楚前边的道路。我的嗓子尤其好，只要呜呜——喊几声，道旁边的大树就震动得直摇晃，连头上的云都会像水波一样荡漾起来。”这样生动的形象，画笔未必能画得出来。文/田彬

寻自己的根。寻来寻去，她发现自己寻找的是这个充满迷惑的世界的根。于是她写道：“一个微小的时间量，一个微渺的族群，不会令大自然慌张。荒诞和异化，环境的无依，精神的无根，是人类自身的伤痛。”她还写道：“人是一个弱小的生灵，所有的变异，只是为了生存。”散文的思考把她引入了今后创作的母题：人的存在真相。

切入母题是杨瑛的幸运，接下来的幸运是她知道她所写的是散文而不是哲学论文，于是她关注每一个人、每一件事和每一种日常体验，随后才有对这个世界的形而上的思考。例如她在散文《端午》中，先写自己的父母的人生故事，再写自己如何重复着父母的故事，接着写女儿又在重复着自己的故事。那是叙述如何包粽子如何过端午节的故事，全都是生活中的一些细枝末

节，她有意没有如《河流》那样做出结论，有意把结论留给读者。

杨瑛还用她的散文发现了人的另一些生存状态和存在真相。她把亲朋好友、同事、陌生人的故事当成探究对象，生活中每一个刹那，每一个偶然投来的字眼和流盼，每一个深邃的或者幽默的想法，人的灵性的每一个微小的跃动，同样，还有一朵报春花或者一台古老的打字机……在杨瑛看来都是珍贵的金沙，用来打造的金蔷薇则显示出人的存在样式。

由于人是一种未完成的存在，人的尊严就在于不断追求尚未存在的一切。文学也就是一种追求方式。

当杨瑛用文学诠释人生的时候，人生也诠释了文学。文学也就是杨瑛活着的方式、思考的方式，此生她是文学的人。

文/李悦